



2024年5月

1、三友代理的“调色剂盒及图像形成装置”发明专利侵权纠纷案获评2023年度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典型案例

近日，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发布了2023年度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专利复审无效以及商标异议和评审典型案例，三友代理的“调色剂盒及图像形成装置”发明专利侵权纠纷案入选十件专利行政保护案例之一。

【案情简介】

请求人富士胶片商业创新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28日获得“调色剂盒及图像形成装置”发明专利权，专利号为ZL201010211753.9。涉案专利权在请求人提起侵权纠纷处理请求时合法有效。

2022年1月19日，请求人就其与被请求人北京品优佳汇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品优佳汇公司）、被请求人北京维纳斯钢科技有限公司（下称维纳斯钢公司）、被请求人中山市京呈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中山京呈公司）的专利侵权纠纷，向北京市知识产权局提出处理请求。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认定涉案产品落入涉案专利权保护范围；责令被请求人品优佳汇公司立即停止许诺销售、销售涉案产品；责令被请求人维纳斯钢公司、中山京呈公司立即停止制造涉案产品，销毁制造侵权产品的专用设备、模具，并且不得销售、使用尚未售出的侵权产品。

【办案心得】

2021年底，在前期手续文件准备完成后，三友代理律师选定了侵权嫌疑人进行公证购买，以固定证据。由于当时还处在疫情期间，在公证处进行现场公证预约比平时要困难一些，需要各方参与人员都能够确认出席的情况下进行。经过与公证员的沟通，网络订购与包裹收取两次现场公证比较顺利完成。

本案涉及发明专利，在现场拍照之前就需要对专利进行认真研究，考虑在证据保全公证时如何拍照呈现，才能够更好地进行侵权比对。由于粉盒本身是黑色，表面较为光滑，拍照时表面容易反光，所以使用了简易摄影棚作为辅助设备，便于调整现场光线，使得照片能更好地展示侵权产品。涉案专利的权利要求中描述了部件的动态过程及部件的受力情况，为了便于合议组理解，我方特别准备了配套型号的打印机，在庭审现场不仅对粉盒的实物进行展示，也随时准备向合议组说明粉盒中部分结构的操作过程，在庭审的展示中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案件得以当庭宣判。

【专家点评】

该案典型意义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已就相关产品涉及的技术方案或外观设计申请专利不能作为未侵犯他人专利权的抗辩理由。

二是当事人抗辩被控侵权产品包装上载明的制造商不是实际制造商的，应当提交相应证据；如果其不提交证据，且无其他相反证据可以证明的，办案机关可以认定其为制造商。

三是该案为涉外案件，办案机关依法查明案件事实，准确适用法律，当庭裁决侵权行为成立，体现了知识产权“同保护”、“快保护”的理念，对于助力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和创新环境具有积极意义。

2、三友总经理党晓林当选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地理标志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4月11日，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地理标志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地理标志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会成员，其中原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绍宁任顾问，北京三友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晓林当选副主任委员之一。

中国知识产权研究会成立于1985年，是中国国内唯一的国家级知识产权研究会研究平台，现任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任理事长。此次集合多位地理标志领域专家成立地理标志专业委员会，将为地理标志的持续发展提供更强大的理论指导和学习资源。

截止2023年，中国累计批准地理标志产品2508个，核准地理标志作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7277件，地理标志专用标志经营主体总数达到2.6万家，地理标志年产值超过8000亿元。地理标志专业委员会将着力为中国地理标志保护、运用、管理、推广全链条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

3、三友商标团队成员参与“商标法律前沿问题研究专题组”并荣获多项殊荣



2023年1月，中华商标协会动员集结了包括会员单位、高校和研究机构在内的84家单位的230余位行业专家成立了38个商标专题研究组，对从商标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等全链条各环节中分析提炼的38个核心议题启动了研究工作，最终形成了40余份兼具理论深度和实战指导价值的专题研究报告，由三友商标代理团队中的两位资深成员联合主持、十位资深成员共同参与的5份研究报告在激烈竞争中脱颖而出，分别荣获一二等奖。

此外，商标部部长何薇在专题组工作中专业理论基础扎实、领导商标法律前沿问题研究专题组深入探讨相关课题，使团队默契协作、表现卓越，被评为“优秀联合主持人”。



- 【友精彩】三友蝉联“中国杰出知识产权服务团队”荣誉称号
- 【友精彩】三友代理案例入选北京商标协会2023年度商标十大非诉典型案例
- 【友精彩】三友商标团队成员参与商标法律前沿问题研究专题组并荣获多项殊荣
- 【4·26特辑】“立足创新创造，构建共同未来”——三友健步走活动圆满举行

Copyright (C) 2022-2024 Beijing Sanyou Intellectual Property Agency Ltd . All Rights Reserved
京ICP备18047537号 京公安备11010202007940号